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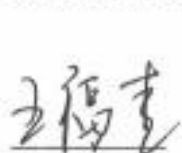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祥路2066号1区

2024年11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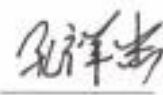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王福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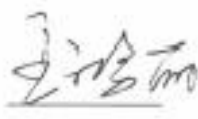
李惠



孔祥忠



郭晓静



王鸿丽

全体监事签名：



曹洪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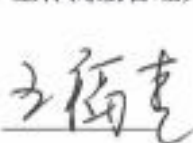


翟文



张民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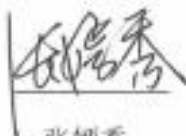
王福杰



李惠



孔祥忠



张媽秀



郭晓静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目录

声明2

目录3

释义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8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10

四、 有关声明12

五、 备查文件13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得普达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得普达
证券代码	833119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
主营业务	电动汽车驱动电机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43,116,8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8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4,916,800
发行价格（元）	3.00
募集资金（元）	5,4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本报告中如涉及数据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的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特别规定。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孔祥忠	新增投	自然人	董事、	1,800,000	5,400,000.00	现金

		资者	投资者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合计	-	-			1,800,000	5,400,000.00	-

1、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资金担保、他人代为缴款、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等情况，不存在权益纠纷或潜在权益纠纷，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

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协议安排代他人认购公司股份的情形。

3、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相关网站，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违反《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相关规定的情形。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一致，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的情形。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孔祥忠	1,800,000	1,350,000	1,350,000	0
合计		1,800,000	1,350,000	1,350,000	0

1、法定限售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孔祥忠担任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应当按照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进行法定限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认购股份的 75%需进行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自愿锁定限售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承诺。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支行

账号：801114401421014792

截至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全额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已与主办券商、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注册定向发行的条件。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不需要经过中国证监会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审查。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是否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国有股东和外资股东，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除需报全国股转系统履行自律审查程序外，不涉及国资、外资、金融等主管部门的前置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发行对象是否需要履行国资、外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也不属于外资企业，不需要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1、本次定向发行已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或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福杰	22,886,800	53.0809%	19,032,300
2	淄博得普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49,100	15.6531%	
3	鸿信国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淄博国泰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53,800	11.9531%	
4	仇道忠	4,001,400	9.2804%	
5	张嫣秀	1,998,000	4.6339%	1,665,000
6	李洪伟	831,500	1.9285%	
7	朱双胜	642,200	1.4894%	
8	李惠爽	453,000	1.0506%	339,750
9	谷平	144,000	0.3340%	
10	王博柱	120,600	0.2797%	
合计		42,980,400	99.6836%	21,037,05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福杰	22,886,800	50.9538%	19,032,300
2	淄博得普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49,100	15.0258%	
3	鸿信国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淄博	5,153,800	11.4741%	

	国泰鸿达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	仇道忠	4,001,400	8.9085%	
5	张嫣秀	1,998,000	4.4482%	1,665,000
6	孔祥忠	1,800,000	4.0074%	1,350,000
7	李洪伟	831,500	1.8512%	
8	朱双胜	642,200	1.4298%	
9	李惠爽	453,000	1.0085%	339,750
10	谷平	144,000	0.3206%	
合计		44,659,800	99.4279%	22,387,050

注：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依据审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13日）的股东名册填列；本次发行后的股本结构依据上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情况进行计算填列。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87,500	9.71%	4,187,500	9.3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3,250	0.26%	563,250	1.25%
	3、核心员工				
	4、其它	17,779,000	41.24%	17,779,000	39.59%
	合计	22,079,750	51.21%	22,529,750	50.16%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697,300	48.00%	20,697,300	46.0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39,750	0.79%	1,689,750	3.76%
	3、核心员工				
	4、其它				
	合计	21,037,050	48.79%	22,387,050	49.84%
总股本		43,116,800	100.00%	44,916,8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6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7人。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的条件。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有所提升，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降低，资本结构得以改善，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的货币资金将有所增加，营运资金得到补充，有助于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另外，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有所增加，现金总量得以提高，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现金流水平。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动汽车驱动电机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主要业务、业务结构均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王福杰	董事长、总经理	22,886,800	53.0809%	22,886,800	50.9538%
2	李惠爽	董事、副总经理	453,000	1.0506%	453,000	1.0085%
3	张嫣秀	财务总监	1,998,000	4.6339%	1,998,000	4.4482%
4	孔祥忠	董事、副总经理	0	0.0000%	1,800,000	4.0074%
合计			25,337,800	58.7654%	27,137,800	60.4179%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1	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5	1.65	1.70
资产负债率	50.97%	51.77%	49.96%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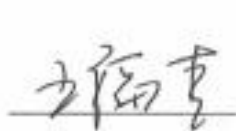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本次发行的定向发行说明书首次披露后存在修订情况，修订内容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情况详见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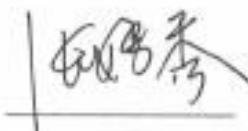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王福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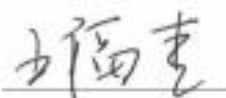
张镭秀

一致行动人：淄博得普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控股股东签名：



王福杰

盖章：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
- （二）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修订稿；
- （四）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
- （五）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延期认购公告；
- （六）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七）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八）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九）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